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05年10月7日

聯絡人:張介欽襄閱主任檢察官

電話:(02) 23146881

茲就近日來有關媒體對於本署所偵辦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疑似涉嫌不法案件，蔡姓及王姓被告遭聲請羈押之涉犯情節相關報導，本署說明如下：

本案之偵辦團隊自啟動偵查以來即秉持偵查不公開原則，毋枉毋縱，賡續、縝密，全面查證，對於本案的相關疑點或任何有助於釐清案情之線索或情資，偵辦團隊均會立即採取必要之偵查作為，妥速偵處，查明案情，有關外界對於本署之指正，均予虛心接受。

近日部份媒體報導：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前董事長蔡姓被告及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主任秘書王姓被告遭本署聲請羈押之涉犯情節係與違法核貸案有關云云，所述內容頗多為自行揣測，為免外界受若干報導所誤導，特此澄清，本署就本案之涉犯情節從未對外洩漏，報導所載內容與事實亦有若干出入，本案目前為本署偵查中之案件，基於偵查不公開，本署就相關報導內容，不便說明。